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0年半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披露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五节重要事项”中“八、诉讼事项”章节，“涉案金额”应按“万元”填报的数据，因工作人员疏忽，误以“元”为单位进行了填报，现对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更正前：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诉启明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8,783,885	否	审理阶段	目前处于审理阶段，尚无法评估给启明造成的影响	未到判决执行阶段		
启明公司申请吉林省信天客户服务有限公司返还不当得利纠纷仲裁案件	5,523,510	否	审理阶段	目前处于审理阶段，尚无法评估给启明造成的影响	未到判决执行阶段		
启明公司申请长春市智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1,240,161	否	审理阶段	目前处于审理阶段，尚无法评估给启明造成的影响	未到判决执行阶段		

				成的影响			
--	--	--	--	------	--	--	--

更正后：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诉启明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878.39	否	审理阶段	目前处于审理阶段，尚无法评估给启明造成的影响	未到判决执行阶段		
启明公司申请吉林省信天客户服务有限公司返还不当得利纠纷仲裁案件	552.35	否	审理阶段	目前处于审理阶段，尚无法评估给启明造成的影响	未到判决执行阶段		
启明公司申请长春市智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124.02	否	审理阶段	目前处于审理阶段，尚无法评估给启明造成的影响	未到判决执行阶段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20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二日